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顺利办 公告编号:2021-007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本公司股东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注:本次质押为第一次大股东彭聪于2019年7月26日质押4,000万股股份的补充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持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注:上述78,130,329股已被司法冻结,到期日为2023年12月23日。

3、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上述质押未约定明确的质押到期日,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零。
(3)上述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其质押股份不存在负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对本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顺利办 公告编号:2021-008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4号),经公司认真核实,现就关注函中所涉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1、请公司核实上述报道内容是否属实,如属实,请进一步说明彭聪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原因及目前案件的进展情况,是否会对你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如是,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同时请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未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回复:
公司已关注到媒体相关报道,经自查核实,公司为媒体报道内容部分属实,但公司至今未收到公安机关及原董事长彭聪先生家属有关彭聪先生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书面文件或信件,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北京总部有公安机关人员突然到访,并将公司原董事长彭聪先生直接带走,因事发突然,公司未得知公安机关到访目的和具体事由。
为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转以及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此突发事件发生后于12月31日,公司在不影响公安机关正常工作的前提下,主动通过各个渠道进行了多方查询和了解,但均未获得明确结果。截止目前,公司仍未收到公安机关任何书面通知或信件,媒体报道称“顺利办前董事长彭聪的妻子王静收到公安机关发出的关于彭聪被拘留的文件,并在元旦后将文件交给公司高管。”经询问公司全体董监高人员,从未收到彭聪先生家属提供的任何有关彭聪先生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文件。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707 股票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2021-004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9,667,55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7%。
2、鉴于2021年1月16日(星期六)为非交易日,故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顺延至2021年1月18日(星期一)。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1、本次限售股份核准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郭洪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73号),公司向郭洪斌等6名交易对手方发行股票33,445,374股购买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30%的股权,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1月16日上市。

2、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对方以资产认购的本公司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的锁定情况具体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股), 锁定期

上述限售股份上市后,未发生由于本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本公司股份的事项。

二、本次重组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1、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郭洪斌承诺:1.本人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的众信旅游的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全部锁定期,分3年解锁,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届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时,解锁比例分别为50%、30%、20%(解锁时,不足一股的向下取整)。2.在股份锁定期内,由于众信旅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数量,亦应遵守上述承诺。3.如本人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范或要求不符的,本人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范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情况。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为郭洪斌本次获得的众信旅游新增股份办理了股份锁定手续,该部分股份于2019年1月16日上市。截至2021年1月16日,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已届满24个月。

陆勇、何静蔚、苏杰、张一满、李爽承诺:1.本人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的众信旅游的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全部锁定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届满12个月时全部解锁。2.在股份锁定期内,由于众信旅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数量,亦应遵守上述承诺。3.如本人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范或要求不符的,本人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范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完毕,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为陆勇、何静蔚、苏杰、张一满、李爽本次获得的众信旅游

基于事发突然且公司在多方查询、了解均未获得明确结果的情况下,无法、也无任何明确结论能够证明或判断董事长已经无法正常履行职责,因此公司不存在未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彭聪先生配偶王静女士转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彭聪先生因个人原因特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彭聪先生的辞职即时生效。为了明确彭聪先生辞职一事的真实情况,于当日下午即向王静女士,其明确表示彭聪先生辞去公司所有职务是他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可以据此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当日,公司及及时提交并发布了《关于董事长彭聪先生辞职的公告》。

上述突发事件发生后,公司积极采取措施稳定公司经营,对外及时向客户说明情况,保持业务的持续性,对内部积极安抚员工情绪,保证员工队伍的稳定性。目前,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由总裁汪洋先生负责,公司各项业务正常进行,管理层稳定,未发生管理层面和核心员工离职的情形。

鉴于彭聪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经核实辞职原因属实。后续公司若收到第一大股東彭聪先生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你公司2021年1月6日披露的《股票异常波动公告》显示,“公司及大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请你公司结合问题1,说明《股票异常波动公告》的披露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回复: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原董事长彭聪先生被公安机关直接带走,公司并未得知公安机关到访目的和具体事由,且事发突然而公司亦无任何证据能够证明董事长无法正常履行职责,公司不存在未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原董事长彭聪先生的辞职申请并在当日及时发布了辞职公告。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期间为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4日、1月5日。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和核实,公司及大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发布的《股票异常波动公告》的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3、请你公司自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并说明是否存在相关信息提前泄露导致的内幕交易情形;
回复:
经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2名,彭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顺利办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8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1%,连良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8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8%,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上述两名股东所持股份数量最近一个月内未发生变动。

经自查并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管,公司全体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持有和交易公司股份的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不存在相关信息提前泄露导致的内幕交易情形。

自2020年12月9日公司披露《关于董事长彭聪先生增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起,近一个月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持续走低,在此期间,公司经营一切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不存在相关信息提前泄露的情形,也不存在相关信息提前泄露导致的内幕交易的行为。

4、前期,你公司披露的《关于第一次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显示,你公司原董事长彭聪持有上市公司10.20%的股份被司法冻结,申请冻结方为一家境外公司,经彭聪自查,彭聪及其控制的企业未与境外外公司发生过任何商业或资金往来,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你公司与该境外公司是否存在业务关系或资金往来;
回复:
公司原董事长彭聪先生所持有的10.20%股份被司法冻结,经彭聪先生自查后回复,申请冻结方为Definer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DHI公司),彭聪先生本人及其实际控制之企业,截至目前与DHI公司未发生过任何商业或资金往来。

经自查,截至目前,公司尚无海外经营业务,亦与DHI公司不存在业务关系或资金往来。

5、结合问题和问题4,请你公司自查原董事长彭聪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或你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违规为彭聪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如是,请详细披露,并请你公司独立董事进行审核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经自查,公司原董事长彭聪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2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06%,均为公司对于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对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零。经自查,公司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违规为彭聪先生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1、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第一大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25,000万元,均为公司对于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并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未发生需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国防, 联系电话:020-32281066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王国防、王杰志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20年度
现场检查时间:2020年12月28日-2020年12月31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一)公司治理, 现场检查意见

Table with 2 columns: 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现场检查手段:
(1)检查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
(2)检查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通知、记录、决议等文件及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文件、备案文件;
(3)向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了解公司治理和内控运作、董监高变更等,是否构成同业竞争等情况;
(4)核对监管名单,确认董监高变动情况,并查阅董监高变动履行的聘任程序文件、信息披露文件;
(5)现场查看公司主要资产、经营场所;

Table with 2 columns: 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现场检查手段:
(1)查阅公司财务报告披露的实际情况;
(2)了解公司所在行业状况,检查公司业绩与行业情况是否匹配;
(3)向公司财务负责人了解有关业绩变化的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现场检查手段:
(1)查阅重大合同、原始凭证;
(2)通过网络检索经营单位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情况;
(3)向公司财务人员了解解除限售股份的执行情况;
(4)查阅公司重大事项公告的相关内容。

保荐代表人:王国防 张锦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7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3月17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由原来的1亿元调整为1.8亿元人民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2020年3月17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0年2月29日发布的《关于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一、本期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1年1月1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以下简称“交行贵州省分行”)签署《交通银行“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挂钩黄金二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司财务部已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理财产品满足保本要求,市场波动对此项投资的影响很小。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外,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贵州省分行签署的《“交通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挂钩黄金二元结构)》;

2、交行贵州省分行交易单。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改革趋势混合增加代销机构并在代销机构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21年1月1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银河证券为代销机构,适用基金具体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自2021年1月14日起,投资者可在中国银河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同时,本公司将在中国银河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分红、申购业务并参加中国银河证券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1年1月1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国银河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中国银河证券办理上述基金定投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100元(含)。如有变动,请以中国银河证券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1年1月1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国银河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已在中国银河证券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1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银河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及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中国银河证券的规定为准)。

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公告。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中国银河证券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循中国银河证券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银河证券的公告。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3、本公司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投资者可以通过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 或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鹏华中债-0-3年AA+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01月14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鹏华中债-0-3年AA+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14日